

四、日常安全检查清单

序号	检查项目	日常检查清单	责任人
4-1	采运矿生产区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驾驶员作业前，应进行出车前检查。 2.上下驾驶室扶梯完好稳固。驾驶室门、窗玻璃完整、座椅完好牢固。 3.灯光齐全有效；喇叭、倒车蜂鸣器有效，无故障。仪表盘工作正常并完整，刻度清晰。 4.在各种障碍物下起斗时，必须与其保持3米以上的距离。 5.工具箱内无油污、无积灰、无杂物、无积水，工具完好。 6.装车时，严禁运矿车驾驶员停留在车辆踏板上有落石危险的地方。 7.坡道停车时车距保持5米以上。 8.车辆运行中不准吸烟、吃东西、玩手机、操作终端等做妨碍行车安全的动作。 9.会车时，减速行驶；在有障碍和狭窄路段时，空车让重车先行，前方有障碍时，让对方车先行。 10.运矿车在排除故障或维修时，发动机一定要熄火断电停放在平稳地面。 11.矿区台阶坡角是否符合规范，能确保地质稳定、作业安全。 12.机械设备运转是否异常,是否维护保养； 13.机械终止作业时，是否关闭各种阀门； 14.转运部位是否设置并维护好护栏，防止卷入； 15.安全操作规程遵守情况。 16.警示标志是否醒目完善； 17.是否按要求对用电设备做好接地保护等； 18.是否定期进行安全检查，杜绝“三违”现象； 19.做好配电设施、电气线路、临时用电的安全作业和维护保养； 20.工人防护用品配备情况； 	李庚

